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舒霈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電子信箱：0528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0558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580000A_1150055825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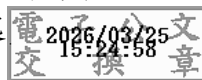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115年度香山濕地海洋保育教育中心提供本市學校至
中心辦理教學活動者得免收清潔費入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5年3月24日府產生字第11500516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鼓勵師生至香山濕地辦理相關教學活動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國高中

副本：本府產業發展處、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5/03/25 16:07



1150001704

有附件